

臺南市政府地政局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9樓

承辦人：謝蕙萍

電話：06-2991111-8401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11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地劃字第10612000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貴重劃會檢送本市第90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第十八次理事會會議紀錄函請備查乙案，本局予以備查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重劃會106年11月20日南市原佃自重字第1061120號函。
- 二、請貴重劃會依獎勵土地所有權人辦理市地重劃辦法第17條規定，將會議紀錄於會址公告並通知相關土地所有權人，另請貴重劃會積極推動重劃業務以維護重劃區內土地所有權人權益。

正本：臺南市第90期原佃自辦市地重劃區重劃會、理事長黃筱婷、理事郭謝金香、理事陳炳文、理事陳梅蘭、理事黃敏勇、理事黃勝興、理事黃勝典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地政局市地重劃科

局長 洪得洋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